

##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日本环球影城签署谅解备忘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9月7日，公司与日本环球影城有限公司（Universal Studios Japan Co., Ltd，以下简称“USJ”）签署谅解备忘录，双方将探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侨城与USJ成立合资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资公司”）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谅解备忘录主要内容

（一）拟建上海合资公司旨在结合公司与USJ双方专长，全面提升上海华侨城项目运营管理能力。

（二）USJ拟通过投资成为上海合资公司股东，其持股比例不超过上海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49%。USJ具体投资金额及持股比例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三）若双方未能在2012年2月1日，或共同商定的另一日期（简称“限期”）前签署正式协议，本谅解备忘录应于限期届满终止。

#### 二、可能导致的影晌

拟建上海合资公司事宜，目前尚处于意向阶段。在签署正式协议以及取得有关政府部门必要审批手续前，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 三、风险提示

（一）拟建上海合资公司事宜最终能否签署正式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成立上海合资公司涉及的有关政府部门必要审批手续能否取得存在不确定性。

#### 四、承诺披露

公司董事会承诺将根据谅解备忘录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